

對極端恐嚇言行須嚴正執法

立法會提名今天截止，依法摒除「港獨」參選，備受全社會關注。昨日，有facebook專頁「我哋係香港人，唔係中國人」揚言，要「刺殺」全國人大常委范麗泰、「炸毀大公報同文匯報」。目前正值立法會選舉的關鍵時刻，本港有人明目張膽利用網絡散播極具煽動性、危險性的極端恐嚇言論，對公眾安全、新聞自由、言論自由構成重大威脅，影響選舉公平公正在有序地進行，警方必須嚴正執法，將煽動暴力襲擊的極端分子繩之以法，律政司更應高度重視事件的嚴重性，依法作出檢控，維護香港法治。社會各界亦應支持勇敢發聲「反獨」，以示邪不勝正，遏制一切鼓吹暴力、分離的言行。

立法會是「一國兩制」下香港特區建制架構的重要組成部分，所有立法會議員都有維護香港作為中國一部分和捍衛國家主權、安全的義務和責任。不容許「港獨」分子參選、進入立法會，是不可逾越的政治、法律底線。選管會要求立法會參選人簽署「確認書」，聲明擁護基本法和保證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，舉措合憲合法合理，為立法會選舉把好關，將「港獨」分子拒之門外，是主流民意的訴求。

但是，極少數「港獨」鼓吹、推動者及其「粉絲」，對摒除「港獨」的有關限制和正義合法的社會輿論，惱羞成怒，更作出恐嚇性的違法言

行。有人更擺明車馬放言，要「刺殺政治人物、炸毀傳媒機構」。這種言論，具有強烈的誘導作用，不僅涉嫌刑事恐嚇，而且是為了特定政治目的有計劃的恐襲威脅和指示，性質非常嚴重，與國際恐怖分子的行徑無異，特區政府及社會各界都不可等閒視之。

在違法「佔中」期間，有鼓吹「港獨」的激進分子在網上發放「綁架」警務人員家屬和各類恐嚇性的言論，警方採取了拘捕行動。此次恐嚇的內容更具體詳細，指名道姓「刺殺」社會知名人士、炸毀旗幟鮮明反對「港獨」的傳媒機構，就是刻意製造社會恐慌，明顯志在造成對「港獨」聲音禁聲的寒蟬效應。香港是法治文明社會，絕對不容如此公然挑戰法治和社會價值觀的行為。

有關「刺殺」社會人士、炸毀傳媒的言論或已觸犯多條法例，除了涉嫌恐嚇外，還包括《刑事罪行條例》中的「有犯罪或不誠實意圖而取用電腦」，以及「串謀及煽惑他人犯罪」等，警方必須盡速行動，將散播恐嚇言論者緝拿歸案，搜集足夠證據，供律政司依法提出檢控，展示政府對危害人命、侵犯新聞自由的恐嚇言論絕不姑息縱容。同時，要對「港獨」極端勢力的危險性有足夠的防範，防止他們有組織或「獨狼」式地針對政府官員、執法者和媒體機構，作出極端的攻擊，保障市民人身安全，維護香港社會安寧。

(相關新聞刊A2版)

旅業喜見反彈 仍需練好軟硬功

本港旅遊業近年較為低迷，訪港旅客數字連續多月下跌，直至這個暑假情況才稍見改善。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蘇錦樑透露，本月上半月的訪港旅客數字止跌回升，整體訪港旅客按年上升5.3%，其中內地旅客升3.5%，非內地旅客增加11.3%。數字反映當局大力推廣香港旅遊業，推出系列吸客措施，確實有一定成效。但一時的回升不值得過分樂觀，香港旅遊業仍有諸多深層次問題需要解決，政府與業界仍需多作努力，練好軟硬功，持續提升東方之珠的吸引力。

本月旅客數字有所增長，相信除了當局大力宣傳之外，與零售業界開展「全港購物節」，部分國家貨幣升值，以及歐洲發生恐怖襲擊讓遊客感覺香港較為安全等諸多原因有關。面對環球經濟不景氣，周邊旅遊市場競爭激烈，這種見底反彈是否短暫的暑假效應，需進一步觀察。

香港作為細小的外向型經濟體，外部環境不由我們控制，可以努力的是切實提升旅遊業軟硬件實力。深究本港近年旅遊業不景氣的內部原因，一是旅遊項目日益老化，缺乏新鮮感，自迪士尼樂園開幕後，多年沒有新的大型景點面世。二是少數人以旅客過多影響社區生活為由暴力趕客，使得內地遊客在心理上產生陰影和抵觸情緒。三是旅遊業界本身的一些老問題

突出，旅行團強迫購物醜聞頻傳，甚至不幸發生人命傷亡的悲劇。這些都是我們自身的局限和不足，迫切需要改進。

要解香港旅遊困局，關鍵是要優化產業結構，開發更多旅遊產品和高附加值的增長點，增設有特色的旅遊景點和相關設施。既要鞏固原有優勢，也要與時俱進開發新項目，與本地特色相結合，為旅遊業注入新鮮血液。政府日前公佈的「美食車先導計劃」入選者名單，即將在年底投入營業。美食車本來是舶來品，但如果能夠與本地地道特色美食相融合，不失為一個展現香港風味的旅遊項目。初步看來，入選作品包括不少本土特色美食，例如雪糕雞蛋仔、楊枝甘露涼粉等等，可以為旅遊景點增值，方便旅客品嚐美食，亦可增加景點人流，一舉多得。

香港地理位置優越，可發展的方向還有很多。例如早年強力打造的郵輪旅遊，已取得一定成果，可以進一步聯手內地城市或周邊地區合作，循「一程多站」的方向吸引長途旅客。旅遊業作為香港的支柱產業，社會各界應大力支持，以創新思維不斷在硬件和軟件兩方面下苦功，向着服務多樣化、特色化和高增值的方向發展，持續提升香港旅遊業的吸引力和競爭力。

(相關新聞刊A10版)

「求同存異」寫入兩地通報機制

黎棟國赴深晤公安部副部長 第二輪磋商進展佳



■粵港雙方就通報機制進行磋商。 何花 攝



■陳智敏(右)與黎棟國(左)握手。 何花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何花 深圳報道）港府保安局局長黎棟國與公安部副部長陳智敏，昨日在深圳共同主持就進一步完善兩地通報機制的第二輪磋商，取得了積極進展。業內法學專家預計，雙方將就大部分條款取得認同，個別條例如對跨境探視權細節的規定將可能無法獲得共識；雙方磋商進展良好，可能在第三輪磋商後就簽署具體協議。

第二輪磋商昨日上午10時正式開始，出席會議的特區政府代表團成員包括：警務處處長（行動）黃志雄、海關關長鄧忍光、入境事務處處長曾國衛、廉政公署執行處助理處長唐永德及律政司國際法律專員陸少冰等。內地代表團由公安部副部長陳智敏率隊，成員除公安部外，還包括國務院港澳辦、最高人民檢察院、海關總署等相關單位的負責人。

陳智敏在昨天上午的磋商中表示，本輪磋商充分考慮了港府22日所提出的改善兩地相互通報機制的方案。雙方代表在「一國兩制」方針下，從有利於保障兩地居民合法權益、有利於打擊跨境犯罪和有利於兩地長期繁榮穩定出發，就相互通報機制的內容進行了全面深入磋商，取得一致。

磋商持續逾2小時 依法辦事求同存異

本輪磋商持續2個多小時。雙方同意將「堅持『一國兩制』方針，根據憲法和基本法及兩地相關法律，秉持『依法辦事、求同存異、雙向互惠、保障人權』原則」，寫入新的通報機制中。會議就通報機制的規範和完善取得實質和良好的進展，並同意繼續盡快推動有關工作。



■宋小莊 何花 攝

宋小莊：或第三輪磋商後簽協議

法學專家、北京大學憲法學博士宋小莊預計，本輪磋商進展良好，預計雙方對大部分條款都將取得共識；雙方可能在第三輪磋商後就正式簽署協議，協議簽署人可能升至正部級。

此外，公安部昨天公佈了一起兩地警方相互通報的典型案列，即「3·14香港搶劫殺人案」犯罪嫌疑人揭冠國被廣東警方抓獲的具體情況。當天，廣東省公安廳正式將揭冠國移交給香港警方押解回港。宋小莊預計，未來雙方在相互移交通緝犯的具體細節也將可能成為磋商內容。

除雙方可能達成的共識條款外，宋小莊預計在個別條款上，雙方可能仍存在分歧，本輪無法達成共識。例如，對跨境探視權，港籍犯罪嫌疑人逃往內地被捕後，其家屬及家屬委託人可能可以實現跨境探視；但涉及港方政府公務人員即便接受委託也無法獲得探視權。

本月5日，香港特區律政司司長袁國強、保安局局長黎棟國等率香港代表團赴京進行了第一次磋商。首輪磋商達成了4方面共識，包括將通報時限具體到14天，明確通報內容、增加通報渠道和通報範圍。

檢察院法院司法局 專家：料納機制



■劉誠 何花 攝

針對昨天內地與香港雙方就通報機制進行的磋商，中山大學法學院副教授劉誠接受採訪時表示，此輪磋商或將探討擴大通報機制內規定的溝通範圍，檢察院、法院、司法局等其他司法部門料會納入通報機制；對於通報機制適用的執法部門內地憲法有明確規定，不適用於軍方、紀委、國安局。

劉誠指出，雙方目前磋商的司法通報機制是涉及普通犯罪的機制，對於港方關注的涉及國家安全的國安部門、軍方則並未包括；內地憲法對司法機關的界定非常明確，即法院、檢察院、司法局、公安局等。

協議簽署人或「升呢」 擴溝通範圍

自行政長官梁振英提出香港與內地有關部門

檢討兩地通報機制後，中央到特區政府均高度重視，每輪磋商均有實質性進展。比如，在首輪磋商中未確認的「現時內地處理部門的級別較低」等問題，在這次均有實質進展，協議簽署人可能升至正部級；有望擴大溝通範圍，檢察院、法院、司法局等其他司法部門或會納入通報機制。

料再磋商一兩次 可落實最後文本

輿情認為，再經過一兩次磋商，雙方有望落實最後文本，這說明中央和特區政府積極響應港人訴求，主動順應形勢新變化和民眾新期待，本着相互尊重、坦誠務實的態度，進一步完善通報機制，推動建立兩地更加緊密的執法合作關係，保障兩地民眾合法權益。

尤為值得注意的是，廣東省公安廳昨日在皇崗口岸將「3·14香港搶劫殺人案」犯罪嫌疑人揭冠國移交給香港警方押解回港。香港近年來頻發的大案要案，很多犯罪嫌疑人非法逃往內地，內地公檢法部門與香港政府部門的聯動、快速反應，對第一時間抓獲罪犯、提高破案效率顯得極為重要。因此，完善兩地通報機制對更有效打擊跨境犯罪，保障香港人民生命財產安全，維護兩地正常交流合作和人員往來起到重要作用。

■記者 熊君慧

兌換店劫殺案疑犯 粵公安移交港警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何花、杜法祖）轟動一時的大埔兌換店劫殺案，疑犯揭冠國早前潛逃內地落網，昨午4時許他由廣東省公安廳安排，經皇崗口岸附近的落馬洲大橋正式移交香港警方，他隨後即被重案組探員押往新界北總局扣查，昨晚又被押返大埔兇案現場重組案情。警方強調，兩地警方有緊密合作以維護兩地治安穩定，相信將來兩地會繼續有效合作打擊犯罪。

合作打擊跨境犯罪典型案例

是次移交疑犯儀式由廣東公安廳刑偵局長林偉雄、香港警務處刑事及保安處處長區志光、香港警務處助理處長（刑事）鍾兆揚參與。雙方均表示，此次移交是兩地警方長期密切合作打擊跨境犯罪的典型案例；案件偵

破和疑犯移交，可正告不法分子勿心存僥倖、跨境藏匿。

據悉自2000年以來，廣東警方已先後向香港警方移交香港通緝犯共172名。

在內地落網的疑犯揭冠國（41歲），報稱無業，與妻和3歲兒子居於大埔區。

據悉，揭曾做生意，在內地更供養一名年輕女友，但最終因失業經濟拮据，加上欠債累累鋌而走險，犯案後更極速潛逃內地匿藏。

廣東公安廳刑偵局長林偉雄稱，今年3月17日接獲香港警方通報請求協助追捕疑犯後，經調查發現疑犯先藏匿在其祖籍地河源，隨後逃往深圳。廣東警方在密切部署跟蹤後，今年6月在深圳坪山新區一處工廠廠房內將其抓獲。經初步審訊，揭承認在香港



■廣東警方向香港警方移交揭冠國，雙方簽署移交書。 記者石華 攝

殺人搶劫。廣東警方隨即向港方通報，至昨午將疑犯正式移交港方。

轟動一時的大埔連頭街兌換店劫殺案，發生在今年3月14日早上午9時半，店東姚捷源

（71歲）在返店開舖時，遭一名戴口罩男子尾隨闖入打劫，因拒絕透露現金所在慘遭割喉放血殺害，逾90分鐘後始被人發現。警方事後在其底衫暗格發現藏有56萬元港



■疑犯被押返大埔兌換店兇案現場重組案情。

幣，並列作謀殺及行劫案交由新界北總區重案組跟進，其間迅速鎖定一名疑犯，並證實已潛逃內地，遂通報請求廣東公安廳協助追捕。